

6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标项二）

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单位（联合体）参加宁波市集约运维改革市本级试点单位 2026 年软件运维服务项目（第一批）（标项二）（采购编号 NBZFCG2026020G）采购活动，郑重声明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软件运维服务（二），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制造商为（宁波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上年末从业人员 28人，上年营业收入 1071.4744万元，上年资产总额 1076.1848万元，属于（小型）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单位名称（盖章）：宁波智慧产业发展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 年 4 月 28 日